



汕头大学医学院 党政办公室

首页

部门简介

规则政策

通知公告

公文发布

信息公开

专题网站

院史网



首页 -> 公文发布 -> 政文 -> 2021年

[返回上一页](#)

汕大医〔2021〕23号-关于印发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意见的通知

汕大医〔2021〕23号

关于印发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意见的通知

学院各单位：

《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意见》经医学院2021年第13次院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，现予印发，希认真执行。

汕头大学医学院

2021年5月12日

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意见

2020年，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有关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切实提高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政治站位，全力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稳就业工作，顺利完成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各项任务，初次就业率为91.71%，总体就业率为93.07%。

2021年，全国高校毕业生总量预计将达到909万人，再创历史新高，将有超过85万高校毕业生在广东省求职，毕业生就业形势更为复杂严峻。我院毕业生（本科、“5+3”一体化硕士）总数为452人，其中，硕士研究生173人，本科生279人（临床医学216人、口腔医学28人、护理学35人）。为切实做好我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，确保毕业生平稳顺利就业，实现毕业生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，提出如下工作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“稳就业”“保就业”决策部署，遵照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21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20〕5号），实施“2021届广东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”，进一步提高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毕业生就业工作面临的新情况，强化担当，压实责任，着力提升就业创业精准指导服务水平，扎实推进做好各项工作，努力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，推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，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。

二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落实就业工作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将就业工作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以各相关部门和教职工参与的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。发展就业指导队伍，充分发挥学术资源、校友资源作用，调动专业教师、研究生导师、辅导员积极性，形成全员抓就业、促就业的工作格局。定期对辅导员等就业工作人员进行集中轮训，全面提高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。落实机构、场地、人员、经费“四到位”要求，确保就业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加强职业教育。加强大学生职业发展教育，以《医学生职业生涯规划》《护理职业生涯规划》《大学生就业指导》《医者之心》等课程为抓手，针对不同年级开展学生职业发展和就业指导活动，提供个性化职业发展咨询和就业心理咨询服务，引导学生树立健康、积极、理性的就业心态。

（三）加强岗位拓展。鼓励毕业生积极参加政策性岗位招聘，落实好基层就业项目。协助做好三支一扶，西部计划基层项目招录；强化军地协同，激励、鼓励毕业生应征入伍；做好院内科研助理岗位的开发；促进升学与就业工作的有序衔接。积极拓展市场化岗位，主动联系用人单位和招聘机构，多种方式拓宽岗位信息来源，帮助毕业生顺利就业。

（四）强化就业育人。把毕业生就业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环节，作为“三全育人”的重要内容，不断健全就业思政工作体系，从推荐学生就业向关心学生成长和职业生涯指导转变，引导毕业生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，鼓励毕业生到基层、西部、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奉献才干、锻炼成长，建功立业。

（五）强化就业服务。加强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，精确采集岗位要求和毕业生求职意向，加大岗位精准匹配推送频率，提升人岗匹配精准度和实效性。优化网上就业服务，落实就业业务线上办理，引导毕业生通过“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”公众号在线办理各项就业业务。及时掌握毕业生求职心态和就业进展，帮助学生解决就业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。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按照“一人一档”“一人一策”要求，落实对各类困难毕业生的就业帮扶，帮助有就业意愿的学生尽快就业。加强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信息衔接和服务接续工作，确保每一位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尽快实现就业。

（六）深化创新创业教育。加强创新创业实践活动，深入开展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，鼓励并指导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项目，组织学生参加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创新创业竞赛，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改革的重要抓手，深化人才培养综合改革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。

（七）加强规范管理。要加强校园招聘规范管理，坚决遏制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，严格审核用人单位资质、工作岗位信息，严密防范招聘陷阱、就业欺诈、“培训贷”、传销等不法行为，切实保护毕业生就业权益。优化就业统计方式，依托广东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智慧服务平台，组织毕业生本人直接填报就业去向信息，再由学校逐级审核，省教育厅核查。健全就业统计核查机制，严格落实就业工作“四不准”规定，确保就业统计数据真实准确。

（八）健全就业状况反馈机制。积极发挥毕业生就业状况反馈作用，做好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跟踪调查，及时将调研结果反馈给学校，以结合就业市场需求，推进专业结构调整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，促进“招生-培养-就业”全链条联动，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优化就业质量统计评价指标，规范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，不单纯将就业率作为评价就业工作的唯一标准，推进就业工作综合评价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坚持集体领导和决策，凡是原则性问题，都要经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（详见附件）集体讨论决定，任何个人不得随意许诺或更改，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照章办事，杜绝不正之风。

（二）继续实施就业奖励制度，学院将给予积极就业的本科毕业生、应征入伍毕业生和服务基层毕业生奖励，按汕大医〔2006〕9号、〔2013〕70号和〔2019〕20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三）关于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签订、毕业生报到证签发等工作，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执行。

（四）完善毕业生档案，在学生毕业离校后二十天内按就业派遣计划要求，通过“邮政EMS标准快递”寄发毕业生档案。

（五）高度重视就业安全和校园稳定，做好毕业生离校前的管理和服务工作，及时排查并消除安全隐患，妥善化解潜在矛盾，确保毕业生就业安全和文明离校。

附件：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附件

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为切实做好2021年我院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工作，经讨论，决定成立汕头大学医学院2021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工作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茂怀 谭学瑞

副组长：陈楚群 林 枫 陈海滨

成 员：曾少英 姚 芬 郑少燕 林大静 柏 胜 肖英杰 余顺得 方燕君 欧少闽

汕头大学医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5月12日印发



表格下载



办事指南



大事记



统计数据



网上收发室

汕头大学医学院

党政办公室

网站开发：汕头大学医学院网络与信息中心

联系邮箱：xyybgs@stu.edu.cn

联系电话：0754-88900463